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招生简章

一、学院简介

沈阳音乐学院的前身是1938年由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延安倡导成立的鲁迅艺术学院，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所高等专业艺术院校，毛泽东亲笔题写“紧张 严肃 刻苦 虚心”的校训。学院历经延安鲁艺（1938-1945）、东北鲁艺（1945-1953）、东北音专（1953-1958）三个发展阶段后，于1958年更名为沈阳音乐学院。

在八十多年的办学历程中，学院始终与党和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在不同历史时期为我国文化和教育事业繁荣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先后涌现出冼星海、马可、李劫夫、谷建芬、秦咏诚、傅庚辰、羊鸣、雷雨声、雷蕾、张千一等著名音乐家，创作了《黄河大合唱》《南泥湾》《我们走在大路上》《年轻的朋友来相会》《我和我的祖国》《映山红》《我爱祖国的蓝天》《光荣啊，中国共青团》《好人一生平安》《青藏高原》等大批极富社会影响力的音乐作品。2016年，学院被辽宁省政府确定为首批“国内一流大学”重点建设高校，“音乐与舞蹈学”被确定为省一流建设学科。2019年，学院被列入辽宁省13所重点支持的“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之一。2024年，学院“艺术学”一级学科入选辽宁省高等学校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学科“国内一流学科”建设对象。

学院现有三好、长青、桃仙、大连4个校区，以本科与研究

生教育为主体，设有16个教学单位和2个附属中等专业学校。拥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和音乐、舞蹈两个专业学位授权点，是首批获得艺术硕士（MFA）学位授予权的单位之一，具备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设有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戏剧与影视学、设计学等19个本科专业，其中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舞蹈表演和音乐学4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拥有国家级特色专业2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个，省级特色专业、示范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优势特色专业10个。

学院拥有一支实力雄厚的师资与科研队伍，形成集教、创、演、学、研、评为一体的教育教学体系。现有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辽宁特聘教授、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青年英才、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名师、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千”层次人选40余人次。

学院始终坚持传承鲁艺精神，赓续红色血脉，潜心立德树人，深耕艺术教育，取得了可喜成果。近年来，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艺术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等39项。大型民族歌剧《星星之火》获批2015年度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舞台剧和作品创作资助项目。舞剧《红山》、民族管弦乐《天辽地宁》获批2026年度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舞台剧和作品资助项目。歌曲《旗帜》荣获全国第十三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歌曲《丰收歌》《血脉》等5部作品获得辽宁省第十六届、十七届精神文明建设

“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群舞《散乐图》获第十三届中国舞蹈“荷花奖”古典舞金奖，群舞《清风徐来》获第十三届“桃李杯”全国青少年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优秀剧目及编导奖。学生获中国音乐小金钟钢琴展演专业组第二名（钢琴演奏新秀）、德国“埃特林根”国际钢琴比赛B组第四名等多项国际国内重要专业比赛专项。

学院注重发挥专业特色优势，积极打造“舞台上的思政课堂”实践育人品牌、“红色文艺轻骑兵”服务社会品牌、“红色作品讲演会”校园文化品牌、“筑巢引凤回沈音”协同育人品牌。创作演出大型原创民族舞剧《红山》、复排演出民族歌剧《白毛女》，积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开展“艺术名师进沈音”学术活动，推动“春秋艺韵”春季演出季，打造新年、新春两大音乐会品牌，为辽沈观众带来高水平的艺术演出，为师生搭建多元的艺术实践平台。师生在重要时间节点、重要纪念日参加国家、省、市级大型活动，300余名师生参加2024年央视春晚、秋晚节目录制；1200余名师生参加2025央视端午特别节目录制，在2025年第18届国家大剧院“春华秋实”全国艺术院校舞台艺术精品展演中演出“鲁艺薪火·希望之光”交响音乐会，唱响“中国好声音”“辽宁好声音”，产生较好社会反响。

学院坚持面向世界、开放办学，不断吸纳世界各国、各民族优秀音乐文化，先后与俄罗斯莫斯科国立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圣彼得堡国立音乐学院、白俄罗斯国立音乐学院、匈牙利李斯特音乐学院、波兰肖邦音乐大学、日本昭和音乐大学、韩国秋溪艺

术学院、水原大学、美国克利夫兰音乐学院、北亚利桑那大学、澳大利亚悉尼大学音乐学院等30余所国外著名高等音乐院校签订友好合作协议。发起成立东北亚国际艺术教育联盟，加入“中国-白俄罗斯大学联盟”，成功承办“辽宁省与伊尔库茨克州结好30周年交响音乐会”和“辽宁省与滨海边疆区友好交响音乐会”。组织师生参加“法国巡回国际艺术节”，在20余座城市演出200余场；选派优秀青年大学生代表赴莫斯科参加中俄青少年手拉手合唱团交流演出活动；选派师生赴新加坡、泰国开展巡演和校际交流活动；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之际，选派师生赴澳大利亚举办《和平与纪念之声：80年回响》巡演音乐会；成功主办首次落户亚洲的第九届“首映歌剧”国际声乐大赛暨首届亚洲选拔赛，开启中外艺术交流与合作的新篇章，不断提升国际化办学水平。

面向未来，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秉承“植根民族，融入时代，突出特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努力培养德艺双馨的优秀艺术人才，加快推进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一流音乐院校建设。学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为时代放歌、为人民起舞，积极创作排演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秀文艺作品，在推动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建设中华民族现代文明中展现新的担当和更大作为。

二、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良好的专业素养，丰富的表演经验，具备创新精神、

创新能力和国际视野的艺术人才。

三、招生类别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四、报考条件

（一）身体健康状况达到我国和学院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持外国有效护照的非中国籍公民。

（三）大学本科毕业，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

（四）汉语水平考试（HSK）达到五级或以上。

（五）应有两名本领域专家学者书面推荐（职称相当于我国副教授或以上）。

（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尊重中国人民风俗习惯。

五、报名

（一）报考志愿：考生只能报考一个硕士研究生专业方向，各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详见《沈阳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研究方向及导师》。

（二）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5 日

（三）报名提交材料

1. 本人有效护照首页及所有签证页扫描件电子版（证件有效期须至少为 6 个月）；

2. 《外国来华留学人员申请表》扫描件电子版，申请表须由考生详细填写并签字，否则无效；

3. 两名专家学者书面推荐书；

4. 汉语水平考试（HSK）合格证书扫描件电子版；

5.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电子版，如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学位的，应到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持所在校应届在读证明，并且在录取当年入学前一个月必须取得中国承认的合格本科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6.经公证后的中外文成绩单扫描件电子版；

7.中外文个人简历电子版；

8.有效期6个月内的体检报告扫描件电子版；

9.来华留学担保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电子版；

10.个人正面免冠证件照电子版；

11.报名费660元人民币（缴费方式另行通知）。

注：①报名材料扫描件电子版须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发送至沈阳音乐学院国际交流中心官方电子邮箱：sycmwsb@163.com。

②报名申请表可在国际交流中心网站“招生信息”处下载（http://www.sycm.edu.cn/list_son.aspx?DWid=56&Mid=182&Sid=-1）。

③如上材料须为考生本人真实材料,到校报到时须验审原件。如有造假，一经查实，取消考试或录取资格。

六、考试时间

专业科目考试视频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 7 月 5 日

专业科目考试及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七、考试形式与内容

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招生考试由专业科目考试和专业面试组成。专业科目考试采取提交视频评分的方式进行，视频录制内容与专业面试相关要求详见《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

士研究生留学生专业科目考试要求》《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专业科目考试视频录制规则》。

八、考试组织

由国际交流中心组织，研究生部配合开展招生考试。国际交流中心负责留学生报考资格审查及专业考试科目视频收集汇总工作，联络考生、发布考试相关信息。研究生部负责考试组织实施工作。

九、录取与入学

学院将根据考生专业科目考试成绩和面试表现进行综合评价，择优确定录取名单。计划于7月发放录取通知，录取手续按录取通知相关要求办理。

凡被录取的留学生须按照录取通知规定的时间到学院国际交流中心报到注册（具体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不能按时报到者，须有正当理由或相关证明，并向学院国际交流中心请假。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凡报到入学的留学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办理住宿手续（校外住宿须填写《沈阳音乐学院校外住宿登记表》）、卫生检疫报告、中国居留许可签证、自行购买在中国有效的人身保险（须包含重大疾病和意外伤害险），并缴纳学费和书本费等。学院国际交流中心将负责为留学生提供留学沈音事务的咨询及服务，并协助其办理相关手续。

十、学习与学位授予

（一）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三年。

（二）凡课程学习合格、获得规定学时，学位作品、学位音

乐会及学位论文通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者，可获沈阳音乐学院留学生硕士研究生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

十一、学费与住宿

（一）研究生留学生学费为32000元人民币/学年，开学报到时一次性缴清全年费用。

（二）住宿费及其他费用自理。住宿相关问题可向学院国际交流中心咨询。

十二、其他

（一）因个人原因未能按时参加考试者，报名费不予退还。

（二）为及时沟通考试相关信息，请考生务必在报名申请表中详细、准确填写本人及联系人的姓名、通讯方式等信息，以确保联络畅通、及时。

（三）本简章未尽事宜以教育部、辽宁省以及学院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本简章最终解释权归沈阳音乐学院国际交流中心、研究生部所有。

附件：

1.《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研究方向及导师》

2.《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专业科目考试要求》

3.《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专业科目考试视频录制规则》

4.《个人简历模板》

5.《推荐书模板》

十三、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中国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61号
沈阳音乐学院国际交流中心

电子信箱：sycmwsb@163.com

网　　址：http://www.sycm.edu.cn/

邮　　编：110818

电　　话：+86-24-23881203

手　　机：+86-13840092351

传　　真：+86-24-23903761

联 系 人：勾老师

附件1

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研究方向及导师

培养单位	专业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	导师
作曲系	艺术学	全日制	和声学	朴英教授、王硕教授、 张宝华教授
		全日制	复调音乐	导师组
		全日制	音乐分析	王虎教授、吴家军教授、韩焱教授、陈俪月副教授
		全日制	配器法	导师组
	音乐	全日制	视唱练耳	颜锐教授、丛韵涵副教授
		全日制	电子音乐作曲	刘晖教授、刘栋副教授、黄凡副教授、郭晓铎副教授、刘利民一级作曲(外聘)
		全日制	作曲	刘晖教授、陈思副教授
		全日制	指挥	孙鹏副教授、王燕教授（外聘）
		全日制	歌曲作法研究	导师组
		全日制	编曲制作研究	导师组
声乐歌剧系	音乐	全日制	声乐演唱	张策教授、刘宏伟教授、姜淑珍教授、曲歌教授、刘倩教授、牛月莹教授、孙雨丰教授、贾鼐教授、梁莹教授、白永欣教授、张永凯教授、何月教授、刘航教授、王文武教授、朱晏锋教授、刘丽杰教授、黄晟教授、胡珅教授、钱京涛副教授、曹粹副教授、吴侠副教授、张瑞副教授、贾坤副教授、刘博副教授、祁伟耿副教授、姜珊副教授
民族声乐系	音乐	全日制	民族声乐演唱	赵德山教授、朱玉教授、杨立军教授、匡祎教授、 白宁教授、史玉学教授、李优教授、王鸿立副教授、穆倩副教授、石尧尧副教授
		全日制	中国声乐教学演唱研究	马秋华教授（外聘）、方琼教授（外聘）、匡祎教授
		全日制	民族歌剧表演	田彦教授、冯志莲教授、韩延文教授(外聘)
钢琴系	音乐	全日制	钢琴演奏	冯子祥教授、李哲教授、毕雪莲教授、黄蕊教授、王秋弘副教授、初晓睿副教授、陈默默副教授、张一茵副教授、崔秀峰副教授、印慧媛副教授、程妍副教授、刘英楠副教授
		全日制	钢琴伴奏	于学友教授、孙辉教授、李勇教授、邹彦卓副教授、于亚男副教授、张蕾副教授、王晨副教授、冉楠楠副教授、姚礼副教授
		全日制	手风琴演奏	曹野教授
管弦系	音乐	全日制	小提琴演奏	杨园教授、李晓育教授、戛威教授、贾晓程教授、吴丹教授
		全日制	中提琴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大提琴演奏	程岩教授、关立红教授
		全日制	低音提琴演奏	李娜副教授
		全日制	长笛演奏	魏煌教授、魏巍副教授

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研究方向及导师

培养单位	专业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	导师
管弦系	音乐	全日制	单簧管演奏	庞亮教授、于鹏副教授、郭蒋帅副教授
		全日制	双簧管演奏	文闻副教授
		全日制	小号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古典打击乐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古典萨克斯演奏	李淼副教授
		全日制	钢琴室内乐演奏	翟昀副教授、孟醒副教授
民族器乐系	音乐	全日制	琵琶演奏	李璐璐副教授、 田甜副教授
		全日制	古筝演奏	陈窈教授、贾晓莉教授、刘娜副教授、 吕婷婷副教授、赵鲁琴副教授、李宜洺副教授
		全日制	箜篌演奏	吴琳一级演奏员（外聘）
		全日制	扬琴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阮演奏	孙铮一级演奏员（外聘）
		全日制	柳琴演奏	王红艺教授（外聘）
		全日制	二胡演奏	魏国教授、赵夺良教授、张明教授、王琳副教授
		全日制	板胡演奏	赵夺良教授
		全日制	笙演奏	文佳良一级演奏员(外聘）
		全日制	竹笛演奏	刘铁男教授、张科威教授、徐宗科副教授
		全日制	唢呐演奏	石海彬教授（外聘）
		全日制	古琴演奏	朱默涵教授
		全日制	大提琴演奏	梁冬梅副教授
		全日制	民族打击乐演奏	潘黎教授

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研究方向及导师

培养单位	专业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	导师
音乐科技系	音乐	全日制	乐器工艺	邵申弘教授、赵世全教授(外聘）
		全日制	音乐治疗	季惠斌教授
		全日制	音乐音响分析	付晓东教授（外聘）
舞蹈学院	艺术学	全日制	当代舞蹈艺术美育	沈艺教授
		全日制	舞蹈教育理论	王海峰教授、张蕊教授、祝嘉怡教授、张大策副教授
		全日制	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形态研究	张倩教授、李岩副教授
	舞蹈	全日制	中国古典舞表演	张蕊教授、杨喆教授、沈艺教授、杨春学教授、王嵩妹教授、高杨教授、朱玉红教授、李佳妮教授、王楠副教授、赵静副教授、张大光副教授、白雪峰副教授、孟妍副教授
		全日制	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	王海峰教授、郭春敏教授、袁志敏教授、金春昌教授、毛侃教授、张淼教授、陆欣欣教授、李岩副教授、黄山副教授、张晓蕾副教授、李雪副教授
		全日制	芭蕾舞表演	蒋树栋教授、杜继红教授、李淑华教授
		全日制	国际标准舞表演	李岩教授、李文旭副教授
		全日制	现代舞表演	刘江莹副教授
		全日制	舞蹈教育实践	张蕊教授、蒋树栋教授、张倩教授、高杨教授、王晓玲副教授、孙晓芳副教授、张大光副教授
现代音乐学院	音乐	全日制	电子管风琴演奏	庞渤教授、李爽教授、唐晓博教授、王欧林教授、尚方教授
		全日制	流行声乐演唱	白丽萍教授、孟奇玉教授、夏寒教授、冯文鹏副教授、顾元成副教授、黄山副教授、刘楠楠副教授、王寒松副教授、徐良玉副教授、张楚格副教授、尚艳霞副教授
		全日制	爵士钢琴演奏	庞渤教授、徐潇副教授
		全日制	流行萨克斯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电贝司演奏	导师组
		全日制	流行打击乐演奏	导师组

附件2

沈阳音乐学院2026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
专业科目考试要求

作曲系

研究方向：作曲、电子音乐作曲、歌曲作法研究、编曲制作研究、和声学、复调音乐、音乐分析、 配器法、视唱练耳、指挥

一、创作

（一）作曲

1.专业考试：用指定主题材料创作具有一定规模与形式的作品片段。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

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钢琴演奏作品1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程度不低于《车尔尼740》或《贝多芬奏鸣曲》）。

注：报名时须提交本人创作的中大型室内乐或乐队作品1部（乐谱形式，一式7份）。

（二） 电子音乐作曲

1.专业考试

用指定命题材料（以声音样本或音高材料为基本载体）在计算机上创作一首长度不少于3分钟，具有一定规模与形式的电子音乐作品。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

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含电子音乐、音乐制作等相关方向）、非录音艺术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乐器演奏作品1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

注：报名时须提交本人近期创作的电子音乐作品2-3部（最少一部学术性电子音乐作品。音响一份，乐谱一式7份）。

（三）歌曲作法研究

1.专业考试：用指定的歌词与主题材料创作具有一定专业水准的艺术歌曲（附钢琴伴奏）。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

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视唱练耳、钢琴演奏作品1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

注：报名时须提交本人创作的艺术歌曲2首（附钢琴伴奏或管弦乐队伴奏）以及不小于单三曲式规模的钢琴独奏曲1首（乐谱形式，一式7份）；室内乐或乐队作品1部（乐谱形式，一式7份）。

（四）编曲制作研究

1.专业考试

用指定命题材料在计算机上创作一首长度不少于3分钟，具有一定规模与形式的MIDI音乐作品。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

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包含电子音乐、音乐制作等相关方向）、非录音艺术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乐器演奏作品1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

注：报名时须提交本人编曲制作的应用音乐作品2部（最少一部原创作品，同时可含改编作品：音响一份，乐谱一式7份）。

二、作曲技术理论

1.专业考试

⑴和声学:四声部写作或和声前奏曲写作；

⑵复调音乐:用指定主题创作四声部赋格曲1首；

⑶音乐分析:作品实例分析与基础知识简答；

⑷配器法:将指定钢琴曲片段改写成大型乐队编制的总谱。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3.专业加试

非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加试钢琴演奏作品1首（练习曲或乐曲均可，可视谱演奏）。

注：报名时须提交与报考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1篇，不少于5000字（文本形式，一式10份）；报考和声学、复调音乐、音乐分析、配器法专业方向的非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本科毕业生需要提交近期创作的室内乐作品 1 部（乐谱形式，一式 7 份）。

三、视唱练耳

1.专业考试

⑴听记单个音程、和弦、和音（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⑵听记音程解决或和弦功能进行（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⑶听记大谱表四声部和弦连接（含离调、转调）；

⑷听记单声部及多声部旋律（含变化音、离调、转调）；

⑸听析音乐作品（含综合音乐要素）。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看谱即唱单声部与二声部视唱（含变化音、离调、转调）；

⑵在指定音上构唱和弦，包括三和弦、七和弦原位与转位（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⑶按指定调构建并弹奏和弦功能进行或和弦连接（单谱表或大谱表形式）；

⑷钢琴演奏：《车尔尼 740》以上程度的乐曲（中外不限）和复调乐曲各 1 首（可视谱演奏）；

⑸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注：报名时须提交与报考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不少于 5000 字（文本形式，一式 10 份）。

四、指挥

（一）合唱指挥

1.专业考试

指挥两首不同时期与风格的乐队或合唱作品，例如交响合唱、歌剧合唱或室内合唱作品（考试时由两架钢琴代替乐队及合唱队，考生须自带双钢琴演奏人员）。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总谱读法；

⑵钢琴演奏：练习曲 1 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 740》）；乐曲或奏鸣曲 1 首（奏鸣曲只演奏快板乐章，程度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悲怆》）；复调乐曲 1 首（程度不低于巴赫《十二平均律》，只演奏赋格部分），以上均可视谱演奏；

⑶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注：报名时须提交考试曲目 2 首（总谱一式 5 份；双钢琴缩谱一式 2 份）。

（二）乐队指挥

1.专业考试：指挥 2 首不同时期与风格的乐队作品，交响曲中的 1 个乐章或歌剧序曲（考试时由两架钢琴代替乐队，考生须自带双钢琴演奏人员）。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总谱读法；

⑵钢琴演奏：练习曲 1 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 740》）；奏鸣曲 1 首（只演奏快板乐章，程度不低于贝多芬奏鸣曲《暴风雨》）；复调乐曲 1 首（程度不低于巴赫《十二平均律》，只演奏赋格部分），以上均可视谱演奏；

⑶主修专业理论知识问答；

⑷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报名时须提交考试曲目 2 首（总谱一式 5 份；双钢琴缩谱一式 2 份）。

声乐歌剧系

研究方向：声乐演唱

1.专业考试

⑴中国作品 2 首；

⑵外国歌剧作品 2 首；

⑶外国艺术歌曲 2 首。

注：外国作品必须唱原文，含两种及以上不同语言：意大利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俄语、英语均可；所演唱作品中音域须达到的难度范围：男高音—a^2、男中音—f^2、男低音—d^2、女高音—$^{b}b^2$、女中音—g^2。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2 首（中、外声乐作品各1首），其余 1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民族声乐系

研究方向：民族声乐演唱、中国声乐教学演唱研究、民族歌剧表演

一、民族声乐演唱

1.专业考试（须演唱 6 首曲目）

⑴民歌或民歌改编作品 1 首；

⑵中国歌剧选曲 1 首；

⑶古诗词歌曲或戏曲选段 1 首；

⑷艺术歌曲 1 首(作曲家:萧友梅、赵元任、冼星海、黄自等时期的作品)；

⑸其余中国作品自选。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的6 首曲目中演唱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演唱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二、中国声乐教学演唱研究

1.专业考试

⑴民歌 1 首；

⑵中国歌剧作品 2 首；

⑶艺术歌曲 1 首；(作曲家:萧友梅、赵元任、冼星海、黄自等时期的作品)

⑷古诗词歌曲或戏曲/曲艺 1 首；

⑸自选中国作品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三、民族歌剧表演

1.专业考试

⑴民族歌剧作品 2 首；

⑵民歌或民歌改编作品 1 首；

⑶艺术歌曲 1 首；(作曲家:萧友梅、赵元任、冼星海、黄自等时期的作品)；

⑷古诗词歌曲或戏曲作品1首；

⑸自选中国作品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3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钢琴系

研究方向：钢琴演奏、手风琴演奏、钢琴伴奏

一、钢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练习曲 2 首，其中必须包括 1 首肖邦练习曲（Op.10 No.1、 2、 4、 5、 7、8、10、11、12 或 Op.25 No.4、5、6、8、 10、 11、12 其中一首），另一首练习曲选自其他作曲家（考试时抽取其 中 1 首演奏）；

⑵古典奏鸣曲 1 首（包括舒伯特的奏鸣曲），考试时抽取其中一个乐章演奏；

⑶巴赫《十二平均律》1 首（三声部及以上）；

⑷乐曲 2 首，其中包括浪漫派大型独奏乐曲（ 10 分钟左右）和近现代作品（时间不少于 5 分钟）各 1 首，考试时抽取其中 1 首演奏。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报名时须提交完整详细的演奏曲目及演奏时间，所有乐曲均应为独奏作品且须背谱演奏。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

二、手风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练习曲 1 首（申德洛夫音乐会练习曲程度）；

⑵乐曲 2 首（为巴扬或手风琴原创的不同风格的自由低音作品，其中包括 1 首抒情性乐曲和 1 首炫技性作品）；

⑶巴洛克时期作品 1 首（如法国组曲、英国组曲、德国组曲、平均律、管风琴作品等）。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报名时须提交完整详细的演奏曲目及演奏时间，所有曲目均应为独奏作品且须背谱演奏。 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三、钢琴伴奏

1.专业考试

⑴肖邦练习曲 1 首（除 Op.10 No.3、6、9 和 Op.25 No.1、2、7 以外）；

⑵巴赫《十二平均律》1 首（三声部及以上）；

⑶海顿、莫扎特、贝多芬、舒伯特钢琴奏鸣曲的奏鸣曲式快板乐章 1 首；

⑷中、大型独奏乐曲 1 首（8 分钟左右）；

⑸自选不同语种（含中文）的与声乐合作的作品 3 首，其中须包含外国歌剧或宗教咏叹调、浪漫主义时期艺术歌曲各 1 首，合作歌唱者由考生自理；

⑹线上抽签演奏声乐作品（伴奏部分）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专业考试中（1）—（4）均须背谱演奏。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

管弦系

研究方向：小提琴演奏、中提琴演奏、大提琴演奏、低音提琴演奏、长笛演奏、单簧管演奏、双簧管演奏、小号演奏、古典打击乐演奏、古典萨克斯演奏、钢琴室内乐演奏

一、小提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其中同一首作品同一调性的一快一慢两个乐章；

⑶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二、中提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 1 首；

⑶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三、大提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 1 首；
⑶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四、低音提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巴赫无伴奏组曲中任选 1 首；
⑶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五、长笛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古典协奏曲快板乐章及慢板乐章；
⑶近现代奏鸣曲 1 首；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六、单簧管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⑶近现代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七、双簧管演奏

1.专业考试

⑴巴赫以下作品体裁中任选 1首：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奏鸣曲第一、二或第三、四乐章；无伴奏作品快慢各 1 个乐章；

⑵莫扎特C大调双簧管协奏曲（KV.314）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无华彩乐段）；

⑶浪漫主义时期或近现代作品 1 首；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八 、小号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阿尔班 14 首特性练习曲前六首中任选 1 首；

⑵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⑶当代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九、古典打击乐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键盘打击乐器高等程度独奏乐曲 2 首（古典、现代各 1 首）；

⑵定音鼓、小鼓高等程度独奏乐曲各 1 首；

⑶组合打击乐、架子鼓或民族打击乐独奏乐曲 1 首（三种演奏形式任选其一）。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十、古典萨克斯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1首；

⑵古典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⑶近现代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技巧性乐曲1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钢琴伴奏由考生自理。

十一、钢琴室内乐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须背谱演奏；

⑵巴赫《十二平均律》1 首（三声部及以上），须背谱演奏；

⑶与弦乐或管乐合作的古典时期协奏曲第一或第二、三乐章；

⑷与弦乐或管乐合作的浪漫主义时期或浪漫主义之后的奏鸣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⑸线上抽签演奏器乐作品（钢琴部分）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合作演奏者由考生自理。

民族器乐系

研究方向：二胡演奏、板胡演奏、柳琴演奏、阮演奏、琵琶演奏、扬琴演奏、古筝演奏、箜篌演奏、 笙演奏、竹笛演奏、唢呐演奏、古琴演奏、大提琴演奏、民族打击乐演奏

1.专业考试

⑴自选曲目 1 首；

⑵任选曲目 4 首（传统乐曲 1 首，现代创作乐曲 3 首）；

⑶大提琴演奏专业：高级练习曲 1 首；巴赫无伴奏组曲任选 1 首；中国乐曲 2 首；协奏曲第一乐章或第二、三乐章；

⑷民族打击乐演奏专业：分别运用排鼓（古典、现代）、板鼓、小军鼓、键盘、定音鼓各演奏高等程度独奏乐曲 1 首，共 6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奏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伴奏（限一件乐器）由考生自理。

音乐科技系

研究方向：乐器工艺、音乐治疗、音乐音响分析

一、乐器工艺

1.专业考试：乐器工艺理论。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乐器工艺专业基础知识问答；
⑵专业技能展示。
3.专业加试：乐器演奏曲目 2 首（乐曲和练习曲各一首）。

二、音乐治疗

1.专业考试：音乐治疗理论。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音乐治疗专业基础知识问答；
⑵专业技能展示。
3.专业加试：乐器演奏曲目 2 首（乐曲和练习曲各一首）。

三、音乐音响分析

1.专业考试：音乐音响分析理论。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音乐音响分析专业基础知识问答；
⑵专业技能展示。
3.专业加试：乐器演奏曲目 2 首（乐曲和练习曲各一首）。

注： 以上 3 个研究方向报名时须提交与报考专业方向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不少于 5000 字（文本形式，一式 10 份）。

舞蹈学院

研究方向：中国古典舞表演、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芭蕾舞表演、国际标准舞表演、现代舞表演、舞蹈教育实践、 当代舞蹈艺术美育、舞蹈教育理论、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形态研究

一、中国古典舞表演

1.专业考试

⑴表演一个中国古典舞剧目（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⑵表演一个中国古典舞身韵组合或综合性技术技巧组合（含跳、转、翻技巧及控制能力）。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二、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

1.专业考试

⑴表演一个民族民间舞剧目（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⑵表演一个综合性民间舞组合（含艺术表现和技能，组合和剧目须为不同民族）。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三、芭蕾舞表演

1.专业考试

⑴表演一个古典芭蕾变奏；

⑵表演一个古典芭蕾 coda。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四、国际标准舞表演

1.专业考试

⑴国际标准舞双人艺术表演（剧目）（时间不少于 2 分钟）；

⑵国际标准舞竞技套路（任选两种）。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五、现代舞表演

1.专业考试
⑴表演一个现代舞剧目（时间不少于2分钟）；
⑵表演一个现代舞组合（含艺术表现和技能）。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六、舞蹈教育实践

1.专业考试
⑴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2分钟）；
⑵教学法能力测试（含示范、讲解、纠错）。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七、当代舞蹈艺术美育

1.专业考试：舞蹈美育原理。
⑴论文陈述（5分钟）；
⑵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1分30秒）。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八、舞蹈教育理论

1.专业考试：舞蹈教育学。
⑴论文陈述（5分钟）；
⑵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1分30秒）。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九、中国民族民间舞蹈形态研究

1.专业考试：中国民族民间舞蹈理论。
⑴论文陈述（5 分钟）；
⑵表演自选舞蹈剧目或组合（时间不少于 1 分 30 秒）。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本专业相关问题。
⑴主修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⑵与主修专业相关的问题；
⑶表演艺术基本常识。

现代音乐学院

研究方向：电子管风琴演奏、流行声乐演唱、爵士钢琴演奏、流行萨克斯演奏、电贝司演奏、流行打击乐演奏

一、 电子管风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巴赫六首管风琴三重奏鸣曲（BWV525-530）中任选 1 首，演奏第一乐章或第三乐章，须背谱演奏；

⑵电子管风琴大型作品 1 首（古典、浪漫、近现代、流行均可）；

⑶电子管风琴中国作品 1 首；

⑷本人创作或改编的作品 1 首（需提交乐谱，一式 5 份）。

2. 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二、流行声乐演唱

1.专业考试

⑴中国流行歌曲 3 首（不同风格）；

⑵外国流行歌曲 3 首（不同风格）；

⑶音乐剧选曲 1 首（中外不限）。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注：考生须在提交曲目中演唱 3 首作品，其中自选 1 首，其余 2 首由线上抽签产生。

三、爵士钢琴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钢琴练习曲 1 首（可选 Jazz 钢琴练习曲或肖邦练习曲程度的古典钢琴练习曲）；

⑵不同音乐风格并具有较高程度的爵士乐曲 2 首（含 Swing、Blues、Bebop、现代 Jazz 等）；

⑶本人创作或改编的具有较高技术含量的即兴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四、流行萨克斯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流行音乐风格乐曲 1 首；

⑶肯尼基或查理帕克作品 1 首；

⑷技巧性乐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五、 电贝司演奏

1.专业考试

⑴高级练习曲 1 首；

⑵流行音乐风格乐曲 1 首；

⑶敲击、勾打综合技巧乐曲 1 首；

⑷世界著名BASS 大师名曲 1 首。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六、流行打击乐演奏

1.专业考试

⑴架子鼓（Drumset) Jazz、Funk、Fusion、Latin 四种节奏风格各选择 1 首乐曲；

⑵小鼓(Snare Drum)或爵士颤音琴（Jazz Vibraphone）演奏独奏曲 1 首，要求选择技术展示全面、音乐性强的作品。

2.专业面试：采取线上视频方式回答主修专业相关问题。

注：以上 6 个研究方向考试时由主考指定表演部分或完整曲目。考试所需伴奏、协奏及音响资料（须为 MP3 格式的 U 盘）由考生自理。

附件 3

沈阳音乐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留学生专业科目考试视频录制规则

所有考试科目视频录制不得在专业摄影棚、录音棚等场所进行，全程不得使用外接麦克风或其他声音处理设备。正式视频录制中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如含考生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声音、背景、着装等。更不得出现考生姓名、生源地、考生号、就读学校等个人信息。

视频录制时注意光线，画面保持稳定、声像清晰，声音、图像同步录制。录制时必须连续不间断拍摄，不支持变焦、暂停、编辑等功能，不得切换画面。录制过程中考生全程不得离开画面，其他人也不得出现在画面中；视频不得剪辑，不得使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使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音频。

本次视频考试如考生在视频录制过程中违反本规则有关规定，出现替考等其他作弊行为，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专业科目考试视频请发送至学院国际交流中心官方电子邮箱：sycmwsb@163.com。

附件 4

个人简历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出生日期	
学习经历、获得奖项、其他学术成果（论文、著作等）			

注：1.附获奖证书电子版扫描件；
2.附论文所属期刊封面、目录页、论文页电子版扫描件；
3.附专著封面、版权页、目录页等电子版扫描件；
4.代表性成果不超过十项。

附件 5

推荐书

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工作单位	
推荐人职称		推荐人职务	
推荐人与被推荐人关系		被推荐人姓名	
推荐人意见			
推荐人签字： 日　　期：			